2023年QS世界大学排名法学专业榜单公布

北大法学院位居我国内地榜首

□见习记者 朱非

近日，QS 世界大学排名法学专业 2023 年榜单公布，我国大陆地区 15 所高校进入前 350 名，北京大学法学院超越清华大学法学院，再次位居我国大陆地区榜首。

较去年新增三所世界百强法学院校

今年共 7 所内地大学进入 QS 法学排名百强，与去年相比，增加了 3 所，而中国政法大学排名有所下滑，未列其中。在今年的榜单中，北京大学位列第 28 名，清华大学紧随北京大学之后，位列第 29 名，中国人民大学位列第 47 名，武汉大学与浙江大学同为第 65 名，复旦大学及上海交通大学则分别位列第 76 名及第 82 名。

此外，吉林大学、南京大学位于 101-150 段位。中国政法大学、厦门大学紧随其后，都位于 151-200 段位。中山大学位列 201-250 段位，而山东大学、北京师范大学、西安交通大学也进入了榜单。

在去年的 QS 法学专业排名中，除了中国政法大学排名上升外，呈现全面下跌局势。今年内地高校则迎来了与去年完全相反的局面，只有中国政法大学和北京师范大学有所下跌，其他高校排名都上升。

值得注意的是，有几所高校整体上升幅度较大，比如武汉大学 2021 年的排名是 87 名，2022 年位列 101 至 150 之间，但是今年武汉大学法学专业的 QS 排名已经上升到了大陆高校的第 4 位，紧邻北大、清华和人大，并且位居全球第 65 名。此外，吉林大学从去年的没有上榜到今年位居全球第 101 至 150 名，并且即使是和 2021 年的数据相比，吉林大学也是从 201 至 250 名上升了一个梯度。复旦大学和厦门大学的排名与过往两年相比，也稍有上升。

北京大学于两项评价指标中位居我国法学专业榜首

据 QS 官方显示，对于学科排名分别从学术声誉、雇主声誉、论文篇均引用率、h 指数、国际研究网络五个指标对高校进行考察。

第一，学术声誉。该项标准实质上是一种由领域内学者互评的评价指标，具体方法是，2022 年，按学科 QS 世界大学排名吸收了全球超过 130000 名专业学者的回答。受访的学者们需要告知，他心目中法学领域内除了自己院校表现优秀的国内（最多 10 所）和国际（最多 30 所）院校。

第二，雇主声誉。同学术声誉一样，这也是一项外在评价指标，只是评价的主体不是专业学者，而是雇主。雇主应要求告知最多 10 个自己心目中在毕业生招聘方面表现优异的国内（最多 10 所）和国际院校（最多 30 所）。他们还应要求告知他们选择从中招聘人员的学科。

第三，论文篇均引用率。该指标是衡量高校中每篇论文的引文数，实则还是在看学术生产力以及影响力。为了尽可能权威和广泛，所有的引文数据都来源于 Scopus，并且统计的是 5 年之内的论文篇均引用率。

第四，h 指数。这是“基于相关专业学者最常被引用的论文集以及该论文集在其他出版物中被引用的次数。”也就是一种衡量高校中学者们发文的数量、质量以及影响力的方法。如果高校老师论文生产力高、影响力广的话，该项分数自然不低。

2023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法学专业榜单（仅含我国大陆地区高校）

学校	2023年	2022年
北京大学	28	33
清华大学	29	31
中国人民大学	47	99
武汉大学	65	101-150
浙江大学	65	101-150
复旦大学	76	101-150
上海交通大学	82	101-150
吉林大学	101-150	未进入前300
南京大学	101-150	201-250
中国政法大学	151-200	38
厦门大学	151-200	251-300
中山大学	201-250	未进入前300
山东大学	251-300	未进入前300
北京师范大学	301-350	251-300
西安交通大学	301-350	未进入前300

第五，国际研究网络。各高校通过与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建立可持续的研究伙伴关系，使其国际研究网络的地域多样化的能力。

在我国内地高校法学专业的各项评估指标中，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和山东大学分别以 69.9、68.8、68.8 分位列 h 指数排名的前三；单看论文篇均引用率来看，厦门大学以 91.1 位列第一、清华大学以 89.3 位列第二、西安交通大学以 88.7 位列第三；而学术声誉方面，北京大学以 84.7 分位居榜首、中国政法大学以 83.9 位居第二、中国人民大学以 83.2 位居第三；在雇主声誉上，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复旦大学分别以 79.8、77.6、76.7 位列前三。

华东政法大学举办研讨会

探讨构建中国自主纪检监察知识体系

3 月 25 日，华东政法大学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推进纪检监察学科建设”研讨会。会议分为主旨报告环节和“纪检监察学科发展前沿问题”“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锻造高素质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三个专题报告环节。

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院长朱旭峰在报告中强调加强纪检监察学科建设的重要性，要求在学科方向、研究、人才培养和教材开发等方面体现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形成独特的话语体系。同时，要充分发挥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研究力量，构建人才培养体系、专业课程和教材体系，培育高素质师资队伍，加强智库建设。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中国法学》总编辑黄文艺指出，研究纪检监察学，应注重关注纪检监察理论、制度、文化、实践，并需要加强对权力监督哲学的研究，阐释纪检监察所蕴含的哲理、政理、法理。同时，要注重对纪检监察实践经验、实践智慧的理论提炼，形成自主的原创性知识体系，并加强现代科技在纪检监察领域的应用。

中国政法大学副校长常保国指出，纪检监察学科体现了鲜明的中国特色性、实践性、学科融合性和理论性特点，学科建设要量力而行，稳步推进。要围绕政治素质、知识体系、专业能力和职业伦理等方面对纪检监察人才进行综合培养。要区分本科、硕士和博士生不同的培养层次及培养要求，注重贯通培养，跨学科培养和联合培养，充分发挥纪检监察系统的指导和参与作用。

华东政法大学党委书记、纪检监察学院院长郭为禄以“从纪检监察体制变迁看中国共产党的自我革命”为题作报告，分析了纪检监察体制变迁与党的自我革命的关系，指出未来发展将更加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当前应围绕五个方面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包括“三项改革”、领导体制与工作机制融合、党纪国法衔接、系统集成与内外联动机制和防止腐败的体制机制。（朱非）

清华大学法学院举办“在线纠纷解决机制与政法数据共享问题”研讨会

政法数据共享应注重数据安全

日前，清华大学法学院“政法智能协同技术支撑体系与应用示范研究”课题组举办“在线纠纷解决机制与政法数据共享问题”研讨会。会议分为“政法企业务协同运作经验”“在线纠纷解决机制创新建设”“政法数据安全处理与高效利用”三个单元。

烟台大学黄海学者特聘教授张卫平作了题为《调解的多元化与智能调解系统的建构——以生成式 AI 为中心》的报告，他以 ChatGPT 为切入点，分享了自己对以生成式 AI 构建多元化智能调解系统的展望。

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谢登科作了题为《在线诉讼中证人出庭作证的场域变革与制度发展》的报告，他通过吉林大学法学院下属电子数据应用研究中心的研究经验，对在线诉讼方面的研究进行了阐述。

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曹志勋以《中国大陆地区民事诉讼内外的调解制度——以“一站式”最新改革及其背景为中心》为题作报告。他以民事诉讼调解“一站式”改革为基础，分享了中国大陆地区民事诉讼内外调解制度的发展与展望。

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程啸教授作了题为《裁判文书与公开个人信息的处理》的报告，他着重强调了政法数据共享中的个人信息保护问题，并对政法数据的概念界定提出了自己的思考。

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姚佳以《多元纠纷解决机制中政法数据共享的方式与重点领域》为题作报告，她谈了政法数据共享建设过程中所遇到的困难，强调了数据安全的重要性。

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王竹作了题为《政法委统筹下的纠纷在线多元化解数据共享机制》的报告，他以朱熹的诗句阐述了符号主义 AI 和联结主义 AI 在政法智能化运用的不同。

清华大学智库中心助理研究员刘云以《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背景下的政法数据开放》为题作了报告，他结合数据二十条制度探讨政法数据如何开放。（朱非）

学报集萃

数字时代民法的发展与完善

刊载于《华东政法大学学报》2023 年第 2 期

作者：王利明（中国人民大学民商事法律研究中心研究员），**丁晓东**（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主要观点：数字时代，民法制度需要转型升级。数据权益是一种民事权益，但也具有特殊性，数据权益是一种综合性权益，应当引入权利束的理论加以分析。数字时代的合同法应注重许可协议，用户协议常常与公民的切身利益相关，而且包含了很多不合理、不平等的条款，应注重对格式条款进行规范，从注重意思自治转向合同正义。

数字时代人格权的客体、行使和保护方式也发生了重大变化，我国民法典将人格权独立成编，是数字化背景下人格权保护机制的重大完善。应积极协调财产权益与人格权益，从注重保护财产权益转向注重维护数字人格权益。数字时代的侵权法面临数据侵权、大规模微型侵权等挑战，应积极利用侵权责任法保护数据权益，从注重事后过错认定转变为注重事前风险预防，同时还要注重赔偿救济功能的多样化。

企业合规的本土化演变

刊载于《上海政法学院学报》2023 年第 2 期

作者：毛玲玲（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博导）

主要观点：企业刑事合规制度从理论层面发端于移植或借鉴美国等域外的“企业守法计划”，但从制度理念和目标的角度来看，作为新时期社会治理创新的内容，显然并不能止步于此，而是演变为对建构符合本国国情的企业“大合规”体系的探索。

从“刑事合规”到企业“大合规”体系本土化演变的探索包括以下内容：适用范围从以大型企业为范本到我国以中小微企业为主的实践转向；适用机制从刑案处置的“轻罪不起诉”或“认罪认罚”到构建全程回应型规制和执法机制；适用主体的作用从牵头、负责合规工作到组织、协调合规各方力量；适用目标从“形式”合规到“有效”合规。

朱非 整理

遗 失 声 明

上海市公安局徐汇分局陈勇，遗失人民警察证，证号：021677，有效期：2022.09.01－2027.08.31，声明作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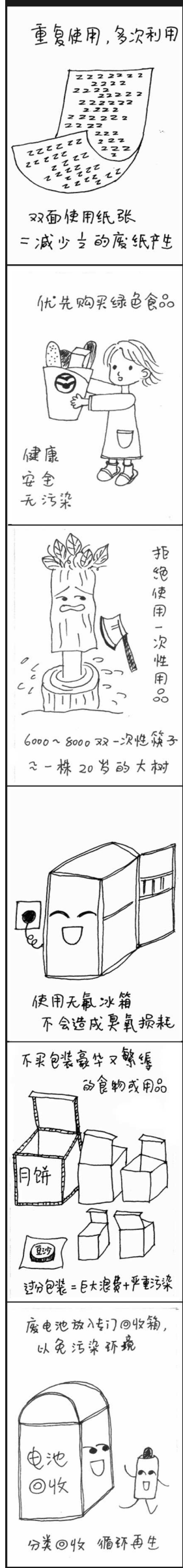
环保公益广告